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07日至2025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062012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2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侯义碧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学府路北段588号9栋2单元12楼1203号

代理机构 杭州谦德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补药；膳食纤维；人用药；减肥药；减肥茶；酶膳食补充剂；营养补充剂；净化剂；消灭有害动物制剂；卫生巾